证券代码:603198 证券简称:迎驾贡酒 公告编号:2018-026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

重要提示:

●2018年2月10日,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2018-003),公司控股股东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迎驾集团")计划自2018年2月12日起的6个月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金额拟不低于2000万元人民币,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

● 2018年6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迎驾集团鉴于资本市场的变化及自身其他投资的需求,拟终止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在上交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终止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2018-023)。其后经多方论证,并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要求,控股股东迎驾集团决定继续履行前期增持承诺,并于原计划增持期间内继续完成了增持,累计增持总金额约为人民币2081.63万元;现就前期相关变化情况予以致歉。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迎驾集团

2、增持计划实施前已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持股比例:增持计划实施前,迎驾集团持有公司635,977,0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50%。

3、截止本公告日,迎驾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637,265,8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66%。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

迎驾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增持公司股份。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A股。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拟增持金额不低于2000万元人民币,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

4、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迎驾集团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6、本次拟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18年2月12日起 6 个月内。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7、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资金来源为迎驾集团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进展及结果

2018 年8月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迎驾集团的书面通知,迎驾集团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对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2018 年3月23日,迎驾集团通过上交所以集中竞价买入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594,3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4%,增持金额约为人民币881.99万元。

2018 年7月23日,迎驾集团通过上交所以集中竞价买入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694,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7%,增持金额约为人民币1199.64万元。

自 2018年2月12日至 2018 年7月30日,迎驾集团通过上交所集中竞价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288,82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16%,累计增持总金额约为人民币2081.63万元,至此迎驾集团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增持后,迎驾集团持有公司股份637,265,8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9.66%;迎驾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倪永培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638,849,8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86%。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63条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收购并免于按照规定提交豁免申请的情形,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交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迎驾集团在上述增持期间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行为;按照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8-079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8月3日,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了公司董事饶康达先生的辞职申请。饶康达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饶康达先生辞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饶康达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饶康达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饶康达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8-078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8年6月15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编号:2018-057),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奥马电器,股票代码:002668)自2018年6月15日开市起停牌。并在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进展公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编号:2018-057、059、061、065、066、074、07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工作。为推动本次事项,公司正聘请相关专业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工作,目前有关工作尚未完成,交易方案仍处于商讨、论证阶段。

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规则之规定,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奥马电器,股票代码:002668)自2018年8月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作,并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18-069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8月3日,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张庆华先生的通知,张庆华先生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办理完成了股票质押式购回业务交易,购回了其质押给广发证券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060,000股股份,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已于2018年8月3日办理完成。同日,张庆华先生在广发证券办理完成了股份质押手续,将其直接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500,000股股份质押给广发证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庆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156,919,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41%,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为6,060,0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8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1%;本次质押股份数7,500,0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7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4%;张庆华先生剩余质押的公司股份数为126,071,478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0.34%,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26%。

本次股份质押是对2017年9月、2017年12月、2018年1月张庆华先生在广发证券办理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的的补充质押(详见公司2017-082、2017-084号、2017-105号、2017-106号、2017-109号、2018-002公告),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质押期限与前次质押期限一致。张庆华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其履约保障资金主要来自股票红利、自有资金、投资收益等。张庆华先生所持股份质押可能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实质性违约风险,股份质押不会引起张庆华先生对其所持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的转移。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18-临061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进展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8年7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公告》(2018-临059号)。公司全资下属子公司西藏瑞达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瑞达")、堆龙鸿晖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堆龙鸿晖")与湖北宏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宏泰")、武汉宏睿泰坤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汉宏睿")共同投资设立湖北宏泰奥瑞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宏泰奥瑞"或"合伙企业",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主要投资食品饮料等相关行业。合伙企业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7,700万元,西藏瑞达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不超过人民币77万元,堆龙鸿晖和湖北宏泰、武汉宏睿为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分别出资不超过人民币4,223万元、3,395万元和5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西藏瑞达、堆龙鸿晖与湖北宏泰、武汉宏睿签订了有限合伙协议, 合伙企业总规模人民币4,700万元,西藏瑞达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人民币47万元,堆龙鸿晖和湖北宏泰、武汉宏睿为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分别出资人民币2,577.6753万元、2,070.3247万元和5万元。同时,上述合伙企业已领取了咸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主要信息如下:

名称:湖北宏泰奥瑞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湖北省咸宁市高新技术产业园龟山路69号(奥瑞金)9楼办公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西藏瑞达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孙维强)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将根据合伙企业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4日

证券代码: 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18-临062号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网址变更的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名称已由"奥瑞金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对公司网址进行了变更,具体如下:

变更前公司网址:http://www.orgpackaging.com

变更后公司网址:http://www.orgtech.cn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其他联系方式保持不变。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9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17 年8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于2017年9月6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万元,该8000万元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有效。

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并于2018年4月3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万元,该40000万元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有效。

上述审批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8000万元。公司董事长为投资理财事项的第一责任人,在授权范围内签署投资理财事项相关的协议及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7日和2018年4月4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近期,公司使用审批额度内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合计15,500万元。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公司近期购买的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日期	风险评级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类型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8年JG1226期	3000万元	2018年7月16日—2019年1月14日	低风险	保证收益型	4.70%	自有资金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165)	1000万元	2018年7月17日—2019年1月17日	二级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5%	自有资金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蕴通财富·久久养老"日盈	2500万元	2018年7月20日--(见注1)	较低风险产品(3R)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见注2	自有资金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蕴通财富·久久养老"日盈	3500万元	2018年7月24日—2018年7月27日	较低风险产品(3R)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10%(见注2)	自有资金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8年JG1351期	5500万元	2018年7月30日—2018年10月28日	低风险	保证收益型	4.55%	自有资金

备注:

1、交通银行的"蕴通财富·久久养老"日盈理财产品系持续运作产品,投资者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在工作日的交易时间随时赎回部分或全部份额。该理财产品到期日以赎回日为准,公司于2018年7月20日申购该理财产品2500万元,后于2018年7月27日赎回其中2000万元,余额500万元将视实际需要赎回。

2、该理财产品存续期限与预期年化收益率的对应关系如下:存续天数小于7天、7天(含)–14天、14天(含)–28天、28天(含)–56天、56天(含)以上,对应的预期年化收益率分别为3.10%、3.15%、3.20%、3.25%、3.30%。因此,预计年化收益率以赎回时所实际持有的期限对应计算。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受托方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具有期限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信用风险、通货膨胀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理财产品不成立风险、提前终止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公司将做好投资理财产品前期调研和可行性论证,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防范公司投资风险,保证投资资金的安全和有效增值。

2、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2)独立董事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内部审计部核实的基础上,必要时由两名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有权聘任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投资理财资金的专项审计。

(3)监事会定期或不定期对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3、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须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 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 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通过适度的委托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自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本公告日,在审批额度范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日期	风险评级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类型
1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和证券共盈19号收益凭证(代码:SZ1557)	6000万元	2018年4月17日—2018年10月16日	R1级	保本固定收益型	5.30%	自有资金
2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和证券共盈20号收益凭证(代码:SZ1558)	2000万元	2018年4月19日—2018年10月18日	R1级	保本固定收益型	5.30%	自有资金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8年JG1226期	3000万元	2018年7月16日—2019年1月14日	低风险	保证收益型	4.70%	自有资金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80165)	1000万元	2018年7月17日—2019年1月17日	二级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5%	自有资金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蕴通财富·久久养老"日盈	500万元	2018年7月20日—(见前文注1)	较低风险产品(3R)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见前文注2	自有资金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8年JG1351期	5500万元	2018年7月30日—2018年10月28日	低风险	保证收益型	4.55%	自有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在公司审批额度范围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共计18,000万元。

六、备查文件

1、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两份)

2、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机构版)

3、交通银行"蕴通财富·久久养老"日盈理财产品协议(两份)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18-031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11.4亿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2018年6月22日,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中国民生银行网上银行成功购买 "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2、2018年6月26日,公司通过中国民生银行网上银行成功购买 "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3、2018年7月3日,公司通过中国民生银行网上银行成功购买"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4、2018年8月2日,公司通过中国民生银行网上银行成功购买"非凡资产管理翠竹5W理财产品周四公享02款(特)"。

5、2018年8月3日,公司通过中国民生银行网上银行成功购买"民生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息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金额
自有资金	中国民生银行	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6.22		无固定期限	4.1	15,000(已赎回)
	中国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6.22		无固定期限	3.7	4,000(已赎回)
	中国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6.26		无固定期限	3.7	12,000(已赎回)
	中国民生银行	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7.3		无固定期限	4.3	20,000(已赎回15,000)
	中国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7.3		无固定期限	3.65	3,000(已赎回)
	中国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翠竹5W理财产品周四公享02款(特)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8.2	2018.9.6	35	4.8	50,000
	中国民生银行	民生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8.3		无固定期限	4.14	10,000
	本次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金额总计							114,000

以上委托理财均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说明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委托理财金额未超过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

(二)产品说明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等级均为较低风险。

(三)敏感性分析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 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措施

(1)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根据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针对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由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3)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5)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 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自2018年6月15日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中国银行衡水路北支行	中银智富理财计划2017-674-SH(机构)	非保本浮动收益	9,000	2018.6.25	9000	229.8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榕花街支行	非凡资产管理61天增利第335期对公款(区域定制)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6,200	2018.6.25	16200	140.78
中国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18.6.25	4000	1.22
中国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	2018.6.27	12000	1.22
中国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	2018.6.19/2018.6.20	60000	31.84
中国民生银行	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4,500	2018.6.20/2018.6.28/2018.6.29	34500	(此产品全部收益)95.55
中国民生银行	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8.7.13	15,000(部分赎回)	收益自动结存
中国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7.13	3,000	2.9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榕花街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钩性存款D-1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8.7.17	5,000	112.8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榕花街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钩性存款D-1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7.24	2,000	45.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	公司固定持有期JG903期	保证收益型	25,410	2018.7.24	25,410	574.8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	利多多悦盈利之90天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8.7.24	30,000	384.4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榕花街支行	非凡资产管理91天增利第335期对公款(区域定制)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2018.7.25	40,000	528.5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机构定制产品1(EB4114)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70,200	2018.7.25	70,200	927.60
中国银行衡水路北支行	中银稳富182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	12,420	2018.8.1	12,420	315.8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	财富班车进取3号(90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	2018.8.2	55,000	718.77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息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金额
自有资金	中国工商银行衡水新华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2017年第34期A款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17.12.5	2018.11.29	359	5	15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机构定制产品2(EB4114)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4.25	2018.10.25	183	5.3	21,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榕花街支行	非凡资产管理183天增利第335期对公款(区域定制)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4.25	2018.10.25	183	5.3	20,000
	中国建设银行	乾元-金宝DJ2018年第36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6.14	2018.12.11	180天	5.2	50,000
	中国民生银行	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7.3		无固定期限	4.3	5,000
	中国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翠竹5W理财产品周四公享02款(特)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8.2	2018.9.6	35	4.8	50,000
	中国民生银行	民生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8.3		无固定期限	4.14	10,0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理财产品总计							306,000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合计30.60亿元(含本次)。符合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自有资金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1、中国民生银行"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2018.6.22)

2、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2018.6.22)

3、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2018.6.26)

4、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2018.7.3)

5、中国民生银行"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2018.7.3)

6、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5W理财产品周四公享02款(特)"(2018.8.2)

7、中国民生银行"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2018.8.3)

8、中国银行衡水路北支行"中银智富理财计划 2017-674-SH(机构)"(2018.6.25)赎回凭证

9、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榕花街支行"非凡资产管理61天增利第335期对公款(区域定制)"(2018.6.25)赎回凭证

10、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2018.6.25)赎回凭证

11、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2018.6.27)赎回凭证

12、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赎回凭证

13、中国民生银行"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赎回凭证

14、中国民生银行"天天增利对公理财产品"(2018.7.13)部分赎回凭证

15、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天溢金对公机构A款"(2018.7.13)赎回凭证

16、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榕花街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钩性存款D-1款"(2018.7.17)赎回凭证

17、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榕花街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钩性存款D-1款"(2018.7.24)赎回凭证

18、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公司固定持有期JG903期"(2018.7.24)赎回凭证

19、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利多多悦盈利之90天计划"(2018.7.24)赎回凭证

20、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榕花街支行"非凡资产管理91天增利第335期对公款(区域定制)"(2018.7.25)赎回凭证

21、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机构定制产品1(EB4114)"(2018.7.25)赎回凭证

22、中国银行衡水路北支行"中银稳富182天"(2018.7.31)赎回凭证

23、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财富班车进取3号(90天)"(2018.8.2)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18-032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自2018年6月15日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本金	实际收益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0天	期限结构型	33,000	2018.8.2	33,000	392.20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万元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息日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委托理财金额
募集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城中支行	"汇利丰"2018年第470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4.28	2018.10.25	180	4.2或1.5	5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城中支行	"汇利丰"2018年第4704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018.4.28	2018.10.25	180	4.0或1.5	1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新华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定向河北)2018年第52期	保本浮动收益	2018.4.28	2018.10.25	180	4	75,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80天	期限结构型	2018.5.4	2018.10.31	180	4.92	70,000
	累计募集资金委托理财金额总计							205,000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合计20.5亿元(含本次)。符合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6亿元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分行"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0天"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18-076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2018年8月3日上午采取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磅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其中,程朋胜、苏俊锋、吕枫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有计划的持有人,回避本议案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18-077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20日、2015 年8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2015年9月28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的"创金合信-达实智能1号"设立并备案完成,优先级及进取级份额分别为4,760 万份,总规模合计9,520万份。

3、截至2015年12月22日,"创金合信-达实智能1号"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共计买入达实智能股票4,854,546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0.76%,成交均价为18.82 元,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

4、根据《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60%锁定期为12个月,其他40%锁定期为24个月。锁定期为2015年12月22日至2017年12月21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过锁定期。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开始计算,即2015年8月6日至2018年8月5日。

5、2016年10月18日,公司实施201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数量增加至14,563,638股,除权成本价为6.273元。 2017年8月15日,为满足后续付息的资金需求,"创金合信-达实智能1号" 通过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出售公司股票累计563,638股,成交均价6.88元。截至本公告日,"创金合信-达实智能1号"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为14,000,000股。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事项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将于2018年8月24日披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及《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规定,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不得买卖公司股票,导致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存续期上限延长至2018年9月27日。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18-078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达实久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久信医疗")为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达实久信数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久信数字医疗")为久信医疗的全资子公司,久信数字医疗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2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流动资金贷款等用途,由久信医疗为其提供连带担保,担保期限一年。久信数字医疗将根据业务需求在授信额度内与银行签署相关协议,具体金额和担保协议的约定,以银行最终的审批情况为准。

2018年8月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涉及的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苏达实久信数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时间:2009年12月11日

3、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西路103号

4、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5、法定代表人:黄德强

6、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有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江苏达实久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合计	30,000,000	100%

7、经营范围:

二类6870软件的生产;医疗信息管理系统软件与硬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医疗器械(除三类)的销售与技术服务;医疗设备安装工程、楼宇智能化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数字化手术室系统软件的研发、销售、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财务指标(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8年1-6月
资产总额	30,008,822.77	33,827,151.92
负债总额	8,791,024.52	7,792,912.48
净资产	21,217,798.25	26,034,239.44
营业收入	27,274,301.30	17,151,617.33
利润总额	6,405,502.35	5,504,504.21
净利润	6,617,427.30	4,816,441.19

9、信用等级:无外部评级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久信医疗为久信数字医疗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金额和担保协议的约定,以久信数字医疗与银行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订。

四、董事会意见

久信医疗为久信数字医疗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可以解决其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保障其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久信数字医疗为公司孙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控制权,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授权子公司董事长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20.55亿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7.1 亿元,实际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2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3.5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日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18-079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安徽地区的业务开拓及项目实施力度,公司拟投资4,000万元人民币在合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2、本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拟投资设立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合肥达实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3、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4、持股比例:100%

5、注册地址:合肥市高新区"深港产业园"

6、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互联网、云计算软件与平台服务,物联网系统研发与应用服务;智慧医疗信息系统研发与集成服务,医疗大数据开发与应用服务,互联网医疗服务,医疗专业系统咨询、设计、集成服务,医疗投资管理;智能交通含轨道交通信号监控系统开发、技术咨询设计、销售与集成服务;智能建筑系统开发与集成、技术咨询设计、机电总包服务;智能卡、智能管控、安防监控等终端设备与软件的研发、销售及应用服务;能源监测与节能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和咨询设计服务,电力销售业务,电力网络增量配电网投资建设服务;相关领域境内及境外工程设计、安装及技术咨询。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授权总经理具体执行该公司的设立事宜。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2017年,合肥被批准建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2018年,合肥荣列智慧城市国际标准试点城市,在医疗、养老等领域,开展"智慧+"应用试点示范,高新区作为科学中心核心区,是创新型国家建设的战略支点和建设"大湖名城创新高地"的主要载体,现已迎来高速发展的黄金期。公司将借此发展契机,在高新区建设智慧医疗研发中心,并将安徽及华东区域项目纳入子公司管理及运营。

2、可能存在的风险

子公司的设立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批准,其未来盈利能力受国家政策、宏观经济、市场竞争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同时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其后续的经营情况能否达到预期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及风险防范机制,适应市场变化,促使该公司稳健发展。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出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29%,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良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日